

股票代码：002110

股票简称：三钢闽光

公告编号：2012-015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发行结果公告

发行人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040号文核准，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总额为10亿元的公司债券，其中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4亿元。根据《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公告》，本期债券发行总额4亿元，发行价格每张100元，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协议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本期债券为7年期，发行工作已于2012年4月11日结束，发行总额为4亿元，具体发行情况如下：

本期债券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为人民币3.9亿元，占本期债券发行规模的比例为97.5%；网上预设的发行数量为人民币0.1亿元，占本期债券发行规模的比例为2.5%。最终，网下机构投资者认购数量为3.9亿元人民币，占本期债券发行总量的97.5%；网上公众投资者认购数量为0.1亿元人民币，占本期债券发行总量的2.5%。

特此公告。

发行人：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4月11日

（此页无正文，为《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 4月 11日

（此页无正文，为《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 4月 11日